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87,02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4%;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17,4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1月8日。
 -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取得情况及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
 - 1、非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 12月8日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29 号),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3, 700 万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卢庆国先生、雷远大先生、重庆玖吉商贸有 限公司、连运河先生,发行价格为 9.40 元/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 限售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7 日至 2019 年 1 月 7 日。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179, 570, 872 股增加至 216, 570, 872 股。

2、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于2016年5月6日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216, 570, 8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43, 314, 174 股。公司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11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 性股票 2, 225, 256 股, 公司总股本由 216, 570, 872 股增加至 262, 110, 302 股。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 262, 110, 3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62,110,302 股增加至 366,954,422 股。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实施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 366,954,42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366,954,422 股增加至 513,736,190 股。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完成了《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两名离职人员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9, 223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513, 736, 190 股减少至 513, 706, 967 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513,706,967 股,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41,194,2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4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72,512,6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51%。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 1、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卢庆国先生、雷远大先生、重庆玖 吉商贸有限公司、连运河等四名特定对象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 诺一致,亦无后续追加与股份锁定相关的承诺。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相关承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上述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9年1月8日。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87, 024, 000 股(注: 非公开发行的 37, 000, 000 股经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后变为 87, 024, 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4%;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17,4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

-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共4名。
- 4、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具体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数据为准):

序号	持有人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股)	备注
1	卢庆国	52, 920, 000	0	注1
2	雷远大	10, 584, 000	0	注 2
3	重庆玖吉商贸有限公司	18, 816, 000	0	注3
4	连运河	4, 704, 000	117, 496	注 4
合计		87, 024, 000	117, 496	

- 注 1: 卢庆国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在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所持有的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中的 52,901,040 股目前处于质押状态,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0 股,其余股份转为高管锁定股。
- 注 2: 雷远大持有的公司股份 10,584,000 股目前处于质押状态,该部分股份需解除质押后方可上市流通。
- 注 3: 重庆玖吉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18,816,000 股目前处于质押状态,该部分股份需解除质押后方可上市流通。
- 注 4: 连运河为公司高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17, 496 股,其余股份转为高管锁定股。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目	变动前		增减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或非流通股)	141, 194, 275	27. 49%	57, 506, 504	87, 024, 000	111, 676, 779	21. 74%
高管锁定股	54, 170, 275	10. 54%	57, 506, 504		111, 676, 779	21. 74%
首发后限售股	87, 024, 000	16. 94%		87, 024, 000	0	0.00%
二、无限售流通 股	372, 512, 692	72. 51%	29, 517, 496		402, 030, 188	78. 26%
三、总股本	513, 706, 967	100.00%	87, 024, 000	87, 024, 000	513, 706, 967	100.00%

注: 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晨光生物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晨光生物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晨光生物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晨光生物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 4、《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 5、《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解禁 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